

0206 震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 2 次工作會報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5 年 2 月 6 日 8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

參、主持人：陳指揮官威仁

記錄：陳毅修

肆、報告事項：略

伍、指揮官裁示：

- 一、往後工作會報報告時，針對各個案報告是否已搜索完畢及其救災進度等資訊，以利調度救災人力。
- 二、針對臺南市維冠金龍大樓倒塌災情，請統一以國光 5 街 2 號稱之，避免資訊傳遞誤會。
- 三、目前資訊臺南市國光 5 街 2 號維冠金龍大樓災情最為嚴重，傷亡數字仍可能持續增加，請國防部、衛生福利部等各單位全力協助臺南市政府救災，並列為重點工作。
- 四、對於其他傾倒之建物，請地方政府切勿掉以輕心 全面檢視是否有受困民眾。
- 五、針對國安會及國防部意見，請國防部及 NCDR 持續空拍其他第一時間未傳出有災情之地區，注意有無尚未發現的災況。
- 六、第 1 次工作會報提到，請各單位啟動既有機制進行公共工程安全檢測，除了虎頭埤有 3 處裂縫目前無安全顧慮外，有關道路、橋梁及水庫等還是要做好檢視；至於建築物部分，請營建署啟動建築土木結構等 4 大公會對於有安全顧慮之大樓，協助民眾進行檢視。
- 七、對於人命救援部分，由於建築倒塌下層仍可能陸續救出受傷民眾，請衛生福利部協助救災及醫療整備事宜。
- 八、對於收容安置部分，請衛生福利部及國防部聯繫臺南市，並全力協助其所需。
- 九、適才有企業人士來電，如有需要民生物資，可隨時提供，本人已將訊息傳遞給衛生福利部，會後也將與臺南市賴市長說明，供直接應用。
- 十、對於交通部分，根據交通部說明臺鐵已可通行，但仍無

法按照既定班次行駛，高鐵預計於 11 時恢復，這段時間請交通部加強旅客疏運及接駁工作，並請透過各種媒體，及於高鐵車廂內對民眾加強宣導說明。

十一、春節期間，災區可能發生治安顧慮，請警政署協助地方政府於災區周邊加強警戒 避免治安事件發生。

陸、副院長提示：

請各部會遵照指揮官指示落實執行，以下 2 點提示：

- 一、請每天上午及下午由指揮官或輪值副指揮官對外說明現況，請行政院新聞傳播處協助安排，並請重要部會，如內政部針對救災部分，及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等，依據災害發展情況，陪同說明。
- 二、過去經驗會有民間團體及善心人士希望捐助金錢或物資，因此請衛生福利部提供聯繫窗口，與地方政府合作，做統籌性調度，提供詢問窗口說明需要何種支援，以免不需要之物資送到現場，對救災造成影響。